

## 附件 2:

### 自然笔记作品创作要求

1. **伦理性:** 自然笔记作品具备作为生态文化产品的传播推广价值, 题材新颖, 充分体现在地特色。自然笔记作品水平与作者年龄段相符, 不得有明显代笔、抄袭痕迹; 避免出现食用价值、药用价值、随意采挖、破坏行为等相关内容。

2. **真实性:** 自然笔记观察要以真实性为基础, 突出亲自观察的结果, 对真实观察到的事物进行记录, 并体现观察者独到的思考、真实的情感。比如地下的根是观察不到的, 不必求全必须绘制根茎; 避免结构图画作, 记录观察时间段内所见即可, 不必苛求反映物种整个生长周期。

3. **科学性:** 注意自然笔记记录的物种必须是开展自然观察的地区具备的物种; 自然笔记作品要符合物种本身特征; 避免漫画式表达, 如不可能出现的树的颜色等。

4. **全面性:** 基本信息要完整, 必须包括记录人、时间、地点、天气四个基本要素; 自然笔记要有明确的题目, 而非单纯的“自然笔记”字样。文字内容需包含对自然详实的观察记录、自主探究的过程或通过其他感官、渠道等观察认识自然物的所得, 及与自然相处时的感想感悟。

5. **均衡性:** 构图合理美观, 绘画内容写实, 能表现出观察对象的特征。注意图画与文字的比例均衡, 排版设计避免凌乱而

无重点；避免过多使用资料性、过于学术性文字，避免过多使用网络查询到的文字或标识牌文字；文字内容要清晰可见，避免与图画颜色相近或被绘画底色覆盖。避免出现人物画像或卡通人物。